

证券代码：873749

证券简称：金苑种业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康广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362,5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4.0643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焦学俭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4,362,5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4.0643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胡徐来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宏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7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24853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国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海见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以上被提名的董事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均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二）非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栗利波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建华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以上被提名的非职工监事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均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三）职工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赵振华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5 月 19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注：以上被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均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治理要求。

三、备查文件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河南金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